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 民营 ☐ 国有 ☐ 其他：_____
投标人简介	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深耕城市更新领域的全链条综合服务商。公司秉承“美化环境，让家园更美丽”的企业使命，以“绿色低碳”与“城市美学”为核心理念，致力于为城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创新解决方案。公司着力构建集科技、金融、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服务体系，创新打造“科技赋能、金融助力、运营驱动”的核心发展模式。 彩旺控股是“山东省城市更新学会”主要发起单位和副会长单位，积极参与城市更新行业建设和项目实践，作为国家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还获得了省市级“专精特新”及“瞪羚”企业的认定。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并参与制定国家及行业技术标准。旗下汇聚中规院城市更新（山东）有限公司、中照光影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中科东方智能科技（山东）有限公司等核心企业，形成专业协同优势。 集团业务聚焦城市更新——城市美学领域，重点着力于“三区”改造提升（老旧街区有机更新、居住社区宜居化改造、工业厂区转型升级）与智慧照明。以科技赋能城市更新，自主研发城市更新智慧运营管理平台，深度集成 CIM（城市信息模型）、数字孪生、物联网及低空经济等前沿技术，贯穿城市更新全生命周期，夯实智慧化基础，驱动城市更新数字化升级。以金融助力城市更新：构建多元化金融支持体系与高效的资源配置机制，通过“模式创新+精准配置”双轮驱动，激活产业链资源，为项目落地与业务拓展提供强劲动力；以运营驱动城市更新：构建长效运维运营机制，实现资产可持续保值增值，打造智慧运营标杆。目前，业务已辐射山东、广东、安徽等多个省（市），服务政企用户超 200 家。 秉承“事业出彩·百年兴旺”的愿景，彩旺控股持续以工匠精神探索城市更新与城市美学的创新融合，为构建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城市而贡献彩旺力量。 集团资质：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专业舞台灯光设计、安装及调试，专业舞台设计制作工程甲级，专业舞台音视频设计、安装及调试甲级，专业舞台音响设计、安装及调试甲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四级；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李永文	身 份 证 号 码： 37012519740405301X	电话：0531-88611566
	项目负责人：张宝民	身 份 证 号 码： 370125198607233015	电话：13181709466
	投标员：王伟松	身 份 证 号 码： 370112199608038011	电话：15665776601
	电子邮箱：593814873@qq.com		邮编：250000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辨伪码: GkaqtAF9, 可在网址http://lcwsp.licheng.gov.cn/oner_wx/wx/verify?region=370112中进行查询验证。

企业变更情况

企业名称: 彩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70112553708316C
注册号: 370100200172833

变更次:	1	变更事项(编码):	名称变更
变更前内容:	山东彩虹建设有限公司		
变更后内容:	彩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核准日期:	2025-07-24		

变更次:	1	变更事项(编码):	名称新核准号
变更前内容:	(桥)工商内名核字[2013]第018709号		
变更后内容:	(历城)名变登内字[2025]第000047号		
核准日期:	2025-07-24		

变更次:	1	变更事项(编码):	集团名称
变更前内容:			



辨伪码: GkaqtAF9, 可在网址http://lcwsp.licheng.gov.cn/oner_wx/wx/verify?region=370112中进行查询验证。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2025-07-24		

变更次:	1	变更事项(编码):	集团简称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2025-07-24		

变更次:	1	变更事项(编码):	经营范围变更
变更前内容:	许可项目: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电气安装服务;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建筑劳务分包; 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专业设计服务; 工业设计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 市政设施管理; 会议及展览服务; 城市市容管理;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广告设计、代理; 广告制作; 广告发布; 机械设备研发; 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内容:	许可项目: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电气安装服务;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建筑劳务分包; 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专业设计服务; 工业设计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 市政设施管理; 会议及展览服务; 城市市容管理;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广告设计、代理; 广告制作; 广告发布; 机械设备研发; 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核准日期:	2025-07-24		





防伪码: GkaqtAF9, 可在网址http://lcwsp.licheng.gov.cn/oner_wx/wx/verify?region=370112中进行查询验证。

变更次:	1	变更事项(编码):	投资者名称(姓名)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2025-07-24		

变更次:	1	变更事项(编码):	出资时间
变更前内容:	13016;M1002;M2070;13025;13027;13006;13007;M2096;M2098;M2099;N3001;12054;N3003;F3009;12040;12061;12041;M3049;F3136;E2007;E3010;M2051;E3006;E1001;E4001;E4003		
变更后内容:	12077;13016;M1002;M2070;13025;13027;13006;13007;M2096;M2098;M2099;N3001;12054;N3003;F3009;12040;12061;12041;M3049;F3136;E2007;E3010;M2051;E3006;E1001;E4001;E4003		
核准日期:	2025-07-24		

变更次:	1	变更事项(编码):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2025-07-24		



3



防伪码: GkaqtAF9, 可在网址http://lcwsp.licheng.gov.cn/oner_wx/wx/verify?region=370112中进行查询验证。

变更次:	1	变更事项(编码):	
变更前内容:	3701-wd4563w6		
变更后内容:	3701-fc1a45728w1		
核准日期:	2025-07-24		

变更次:	1	变更事项(编码):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城乡市容管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平面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产品销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		
核准日期:	2025-07-24		

变更次:	1	变更事项(编码):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2025-07-24		



4



辨伪码: GkaqtAF9, 可在网址http://lcwsp.licheng.gov.cn/oner_wx/wx/verify?region=370112中进行查询验证。

注: 模拟数据, 仅供参考

打印日期: 2025-07-25 11:06:56

济南市历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施工资质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济南市历城区北园大街26号2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70112553708316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237022356	有效期: 至2029年01月24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备注: 无	
	发证机关: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 年 01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行政许可专用章 (0102) 3701037217539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
山东政务服务网: <http://www.shandong.gov.cn/>

3、设计资质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A137023045 有效 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 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资质等级: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发证机关  2025 年 08 月 04 日 No.AZ 0118396

企业名称		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业 务 范 围	
详细地址		济南市历城区北园大街26号2E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建立时间		2010年04月20日			
注册资本金		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70112553708316C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A137023045-6/1			
有效 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李永文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李永文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刘海霞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 注: 原企业名称: 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04 日 No.AF 0561406	

4、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12553708316C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鲁) JZ安许证字[2018]012162			
企业名称	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永文
单位地址	济南市历城区北园大街26号2E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5年11月13日至2028年11月25日
		发证机关: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13日	
			

5、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371651003018010014359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济南黄台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李永文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4510013073104



2025 年 07 月 31 日

6、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李永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4 月 5 日

住址 济南市济阳区太平街道办
事处李家坊村140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01251974040530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济南市公安局济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3.11.07-长期

7、项目负责人

姓名 张宝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7 月 23 日

住址 山东省济阳县太平镇刘家
桥村一区71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0125198607233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济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10.08-2036.10.08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张宝民

性 别：男

从事专业：电气安装

系列（专业）名称：建设工程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5年11月27日

评审委员会：济南市建设工程职务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0125198607233015

证书编号：鲁250100033201187

公布文号：济建发〔2025〕62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Y534RHNP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5年12月17日

8、投标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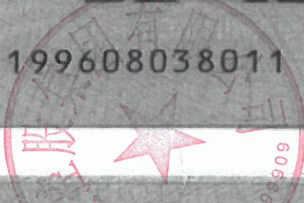
姓名 王韦松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8 月 3 日

住址 济南市历城区济钢新村东区10号楼4单元203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0112199608038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济南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8.28-2026.08.28

二、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履约评价 情况	证明文件 页码	备注
1	合肥市蜀山区市政管理处	合肥市蜀山区政务片区市政照明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设计	本合同费率为35.00%	蜀山区政务片区目前有路灯3236柱4686盏,配电设施100台。自2002年建设以来,道路照明设施运行时间最长的已达20年。设施老化、管线下沉及破损等原因造成该区域夜间照明故障多,维修频率高,且市民投诉频繁。本次提升改造主要是设施不符合规范要求,以及多处交口未移交的交通信号灯进行整体提升改造设计	2023年7月10日	无	P18-23	/
2	海南鲁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鲁启·智慧谷项目(不含展示中心)泛光照明专项设计顾问服务	49.810738	鲁启·智慧谷A区项目建筑外观泛光照明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建筑顶部及天际线照明设计,建筑各立面照明设计,入	2023年8月21日	无	P24-40	/

				口、雨棚及灰空间照明设计，标识、灯箱、LOGO 的照明技术顾问；园林景观照明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车行道、人行道、广场照明设计，水景、绿化、雕塑等景观元素照明设计，户外泳池、户外餐区、商业街的照明设计等。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合肥市蜀山区政务片区市政照明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设计

联系方式：
单位：合肥蜀山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邮编：230001
地址：合肥市蜀山区井岗路1100号蜀山区人民检察院北楼（井岗路与万泽路交口向西100米）
本项目联系人：
财务电话：0551-65357468
业主电话：
传真：
转账信息：
开户名：
开户行：
网址：<http://ggzy.hefei.gov.cn>



公开·公平·公正

合肥蜀山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

中 标 通 知 书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监制



中标（成交）通知书

编号：HFZTB-CG-2023-022409

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合肥市蜀山区政务片区市政照明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设计项目（项目编号：2023ASFE00095）招投标中，经评定，被确定为中标人。中标费率为35.00%（大写百分之叁拾伍）。

请你单位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附则：

1、《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此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中标人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3、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须到合肥市蜀山区政府采购中心办理合同鉴证，并报合肥市蜀山区招标投标监督管理局备案；

4、办理合同备案时须携带以下资料：

☒合同原件（一式八份）☒中标通知书（原件、复印件）☐招标文件（原件）☐产权转让公告（原件）☐出租公告（原件）☐招标文件或公告要求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低价风险保证金等各种担保（原件、复印件）☐合同印花税完税证明；☐公司地税登记证原件或复印件（工程项目）；☐外地建安企业中标建设工程施工项目，需要由母公司和子公司共同与发包人签订施工合同，同时须提供子公司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子公司验资报告（原件、复印件）、子公司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证明等。

5、本项目需交纳如下费用：

☐履约保证金☒中标服务费☐交易服务费☐其他（元）

备注：以上选项按实际需要进行勾选。

重要提示：

1、中标人应当按照本中标通知书规定的内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中标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合同。对未能按时、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将被追究违约责任。合肥市蜀山区招标投标监督管理局将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记录并予以披露。

合肥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合肥市蜀山区政务片区市政照明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设计

项目编号: 2023ASSFN00095

甲方(采购人): 合肥市蜀山区市政管理处

乙方(成交供应商): 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地: 合肥市蜀山区

合肥市蜀山区市政管理处（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合肥蜀山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活动，经磋商小组评定，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1.2.1 服务名称：合肥市蜀山区政务片区市政照明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设计；

1.2.2 服务内容：蜀山区政务片区目前有路灯 3236 柱 4686 盏，配电设施 100 台。自 2002 年建设以来，道路照明设施运行时间最长的已达 20 年。设施老化、管线下沉及破损等原因造成该区域夜间照明故障多，维修频率高，且市民投诉频繁。本次提升改造主要是设施不符合规范要求，以及多处交口未移交的交通信号灯进行整体提升改造设计；

1.2.3 服务质量：满足国家、地方、行业相关规范、规定，以及行政主管部门要求。

1.3 价款

本合同费率为 35.00%。

分项价格：详见附件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预算金额 40% (支付费用精确至“千”位), 提交施工图 (审图完成) 后按照结算标准支付设计费用的 80% (支付费用精确至“千”位); 工程项目竣工 (后按照结算标准支付设计费用的 100%);

1.4.2 发票开具方式: 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普通发票。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 (日历天): 90;

1.5.2 服务地点: 合肥市蜀山区;

1.5.3 服务方式: 蜀山区政务片区目前有路灯 3236 柱 4686 盏, 配电设施 100 台。自 2002 年建设以来, 道路照明设施运行时间最长的已达 20 年。设施老化、管线下沉及破损等原因造成该区域夜间照明故障多, 维修频率高, 且市民投诉频繁。本次提升改造主要是设施不符合规范要求, 以及多处交口未移交的交通信号灯进行整体提升改造设计。

1.5.4 续签条款: “是 ☐ 否 ☒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 那么甲方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1% 计算, 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 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 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 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1% 计算, 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 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 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 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 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 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 (即: 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

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合肥市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 _____ (单位盖章)

乙 方: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张魁亮

2023年07月10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李永文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 交通银行济南黄台支行

账号: 371651003018010014359

开户银行: 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10日



2、鲁启·智慧谷项目（不含展示中心）泛光照明专项设计顾问服务

中标通知书

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鲁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鲁启·智慧谷项目（不含展示中心）泛光照明专项设计顾问服务招标，建设地点：海口市江东新区林海三路。项目内容及规模：鲁启·智慧谷（不含展示中心）项目总占地132614.08（约198亩），规划总地上建筑面积419896.74平方米，并配套建设项目区内室外道路广场、给排水、电力通信、消防、景观绿化及景观照明等基础设施。鲁启·智慧谷项目共5个区（A区、B区、C区、D区、E区），7个地块基本信息如下：

（1）JDGJ-03-B04，商务/零售商业/旅馆混合用地（B2/B11/B14），其中商务办公建筑面积占比80%，零售商业建筑面积占比10%，酒店建筑面积占比10%。用地面积23837.56平方米，建筑密度 $\leq 45\%$ ，容积率 ≤ 3.5 ，绿地率 $\geq 20\%$ ，建筑限高 ≤ 60 米；地上建筑面积83431.46平方米（暂定）；

（2）JDGJ-03-B08，商务/商业混合用地（B2/B1），其中商务办公建筑面积占比80%，商业建筑面积占比20%。用地面积16253.74平方米，建筑密度 $\leq 45\%$ ，容积率 ≤ 4.0 ，绿地率 $\geq 20\%$ ，建筑限高 ≤ 60 米；地上建筑面积65014.96平方米（暂定）；

（3）JDGJ-03-B13，商务/商业混合用地（B2/B1），其中商务办公建筑面积占比90%，商业建筑面积占比10%。用地面积24385.86平方米，建筑密度 $\leq 45\%$ ，容积率 ≤ 3.0 ，绿地率 $\geq 20\%$ ，建筑限高 ≤ 60 米；地上建筑面积76679.21平方米；

（4）JDGJ-03-B14，商务/商业混合用地（B2/B1），其中商务办公建筑面积占比80%，商业建筑面积占比20%。用地面积6641.92平方米，建筑密度 $\leq 50\%$ ，容积率 ≤ 2.5 ，绿地率 $\geq 15\%$ ，建筑限高 ≤ 45 米；除展示中心外地上建筑面积14607.82平方米；

（5）JDGJ-03-B16，居住/商业混合用地（R2/B1），其中人才配套公寓建筑面积占比80%，商业建筑面积占比20%。用地面积15961.49平方米，建筑密度 $\leq 45\%$ ，容积率 ≤ 4.0 ，绿地率 $\geq 20\%$ ，建筑限高 ≤ 80 米；地上建筑面积58819.71平方米（暂定）；

（6）JDGJ-03-B20，居住/商业混合用地（R2/B1），其中人才配套公寓建筑面积占比80%，商业建筑面积占比20%。用地面积14870.37平方米，建筑密度 $\leq 45\%$ ，容积率 ≤ 3.0 ，绿地率 $\geq 20\%$ ，建筑限高 ≤ 60 米；地上建筑面积44685.73平方米（暂定）；

(7) JDGJ-03-B01, 商务/商业混合用地 (B2/B1)、旅馆用地, 其中商务办公建筑面积占比 80%, 商业建筑面积占比 20%。用地面积 176198.67 平方米, 建筑密度 < 45%, 容积率 < 3.0, 绿地率 > 20%, 建筑限高 < 60 米; 地上建筑面积 76657.85 平方米 (暂定)。招标范围: 鲁启·智慧谷项目共 5 个区 (不含展示中心) 泛光照明概念方案设计、深化方案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合同及设计任务书为准)。评标工作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已经结束,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总价 (人民币): 2728405.04 元, 中标下浮率: 7.13%, 设计服务期限: 暂定五个区总工期为 1825 日历天, 开工日期以甲方设计指令单为准, 竣工日期以项目整体竣工备案完成为准 (具体按照甲方要求节点完成), 项目负责人: 刘海霞, 证书编号: 鲁 210100033200568,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等规定, 满足甲方设计任务要求。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 与招标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林强

见证服务机构: (盖章)



2023 年 7 月 21 日

鲁启·智慧谷 A 区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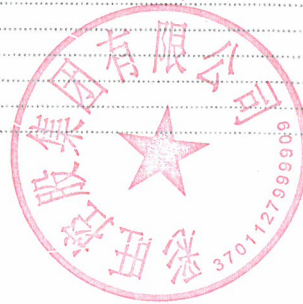
泛光照明专项设计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LRCYTZ-2-202308-001]

目录

1 项目概况及设计服务范围.....	2
2 词语定义、适用语言和法律、法规.....	2
3 合同组成文件解释顺序.....	3
4 设计服务团队.....	3
5 设计费及支付.....	4
6 甲方权利和义务.....	7
7 乙方权利、义务.....	8
8 合同生效、变更和终止.....	9
9 违约责任.....	10
10 不可抗力.....	12
11 通知、送达.....	12
12 反商业贿赂.....	13
13 争议解决.....	13
14 其他.....	13
合同附件.....	15
附件 1: 项目设计服务内容.....	15
附件 2: 设计任务书.....	18
附件 3: 设计费的组价说明.....	19
附件 4: 乙方项目团队主要成员.....	20
附件 5: 廉洁协议.....	21



合同协议书

甲方：海南鲁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人）

乙方：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设计人）

甲、乙双方依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聘请乙方为鲁启·智慧谷A区项目泛光照明专项设计顾问服务项目提供泛光照明专项设计顾问服务的有关事宜，经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以资信守。

1 项目概况及设计服务范围

1.1 项目名称：鲁启·智慧谷A区项目泛光照明专项设计服务合同

1.2 项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

1.3 项目概况：详见附件2《设计任务书》

1.4 服务周期：暂定2023年8月21日至2028年07月29日（具体入场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根据实际完工时间调整确定）

1.5 设计服务的范围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鲁启·智慧谷A区项目泛光照明概念方案设计、深化方案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具体服务范围、内容及时间节点详见本合同“附件1”“附件2”的相关约定。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全部设计服务工作。

2 词语定义、适用语言和法律、法规

2.1 词语定义

2.1.1 “本合同”指合同正文及其附件，以及双方在本合同签署生效后达成的补充协议。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2.1.2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1.3 “设计服务”指附件1及附件2中约定的设计服务内容。

2.1.4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往来函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1.5 本合同中的“日”指日历日，年、月、日均以公历计算。

2.1.6 本合同中的“工作日”是指除法定节假日和星期六和星期日外的的工作天数。

2.2 本合同的书写、解释和说明，以中文为主导语言，当不同语言文本发生不同解释时，以中文合同文本为准。

2.3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以及相关部门的规章、规定及项目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调整。

2.4 本合同中的各标题仅作为参考之用，不得从任何意义上影响本合同的含义或其解释。

3 合同组成文件解释顺序

3.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招标过程中双方签署的往来文件（如商务约谈记录）、招标人发出的文件（如招标答疑、商务/技术澄清）；
- (4) 设计任务书；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投标函、商务/技术澄清文件、招标答疑及其附录（如有）等投标人发出的文件；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同一顺序文件若存在任何矛盾则以利于甲方解释为准；若技术文件之间有任何矛盾，则以其中标准较高或要求较严的为准。

4 设计服务团队

4.1 乙方应根据甲方对该项目的服务要求，组织有经验及能力的专业团队完成本合同项下工作，派遣人员名单详见本合同附件；

4.2 如甲方发现乙方安排的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将此人员调离本项目，乙方应同时安排经甲方批准的合格人员代替上述调离人员参加本项目服务：

4.2.1 甲方认为其无法胜任本合同项下设计服务工作的；

4.2.2 不能积极配合甲方正常工作或服务态度恶劣的；

4.2.3 有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4.3 除甲方书面同意外，附件所列项目及专业负责人必须参加全程设计服务工作及相关汇报。

5 设计费及支付

5.1 设计费

5.1.1 本合同项下设计费暂定总额为（人民币，大写）肆拾玖万捌仟壹佰零柒元叁角捌分（RMB498107.38）。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玖仟玖佰壹拾贰元陆角贰分（RMB469912.62），合同增值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万捌仟壹佰玖拾肆元柒角陆分（RMB28194.76），增值税采用A计税方式（A、一般计税/B、简易计税），（增值税率6%）。具体组价详见本合同附件3。

5.1.2 在本合同签订后，若由于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率变化，则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工程造价不变，按最新税率计算含增值税总造价，~~承包人按最新税率要求开具发票~~。除非有特殊说明，本合同所提及的总价款、合同总价、已付款、未付款等均为含增值税金额

5.1.3 以上设计费总额已涵盖了乙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所有服务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设计任务书、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工作以及后期服务等合同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设计报酬、按甲方要求到汇报现场服务产生的费用，包含交通、住宿、通讯等费用（含到甲方指定地点进行设计汇报和施工现场服务）、知识产权费用、保险费用、图纸工本费、晒图费、印刷费、快递费等乙方为履行合同职责而发生的其它费用。）

5.1.4 无论任何原因本合同终止履行的，乙方均不可主张未开展设计工作的设计费

及任何可能涉及的相关损失。

5.1.5 其他约定：

(1) 双方确认，尽管本合同另有其他约定，但合同价款发生变化（无论增减）均须以双方盖章的书面文件确定为准，其他任何形式均不视为甲方对合同价款变化的确认。

(2) 乙方提供本项目设计过程中所需的景观亮化、楼体发光门牌号、灯箱、LOGO等标识亮化的照明技术顾问。

(3) 如乙方在3次修改后，依旧不能满足甲方设计要求，乙方应无条件服从甲方根据项目实施实际情况将部分设计工作交由第三方完成的要求。在此情况发生时，乙方应无条件同意甲方将交由第三方完成设计的设计服务费从合同价款中扣除；乙方亦不得以此为由要求甲方调整其他设计服务的服务费用，同时不得以此为由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要求。在此等情况发生时，乙方亦应无条件做好设计工作移交工作。

(4) 本合同综合单价包干，结算时根据实际设计面积按实结算。

5.2 支付进度

5.2.1 预付款：无；

5.2.2 概念设计阶段，包括平面优化、概念设计；该阶段费用占合同总金额比例15%；概念设计阶段成果过甲方专项评审，经甲方纸面确认且乙方按要求提交完整请款资料后30个工作日支付；

5.2.3 方案设计阶段，包括方案设计；该阶段费用占合同总金额比例25%；方案设计阶段成果过甲方专项评审，经甲方纸面确认且乙方按要求提交完整请款资料后30个工作日支付；

5.2.4 施工图设计阶段，包括扩初设计、施工图、施工详图和技术文件编制；该阶段费用占合同总金额比例35%；施工图阶段成果经甲方纸面确认且乙方按要求提交完整请款资料后30个工作日支付；

5.2.5 配合阶段，包括配合甲方对施工承包商及专项分包商深化设计图纸审核，包括但不限于灯具选型及样品相关检测、现场配合、设计变更配合、验收配合；该阶段费用占合同总金额比例20%；完成配合阶段所有工作内容、合同奖罚、违约扣款，并经甲方整体验收合格纸面确认且乙方按要求提交完整请款资料后30个工作日内结算合同尾款支付，该阶段费用占合同总金额比例5%。

5.2.6 无论何种原因导致本合同停、暂、缓建或终止的，若本合同范围内工作无实质发生时，承包人应全额退还该部分款项；若仅部分发生时，甲方应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5.3 乙方指定的接收款项的银行账户如下：

公司名称：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济南黄台支行

账 号：3716 5100 3018 0100 14359

甲方将按照上述账户信息支付，如上述账户信息变更乙方须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并提供变更后的账户信息；任何因账户信息有误或账户信息变更而未及时通知甲方所造成之损失（无论是甲方之损失或乙方自己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4 增值税发票条款

双方同意按下列方式方式一的约定履行：

方式一（适用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情况）：

(1) 乙方每次收款前须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税法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符合甲方要求的请款材料并在开票后15个工作日内送达甲方。如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退回发票及请款材料并延迟付款，乙方应及时更换；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并需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 a. 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税务相关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
- b. 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
- c. 发票上的信息错误；
- d. 因乙方迟延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
- e. 乙方未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请款材料的；
- f. 其他不符合开具发票、提供发票及/或请款材料的情形；

(2)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乙方按 6% 税率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所有费用。如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约定提供足额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只能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的，即便经甲方同意，也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在合同款项中扣除甲方不能进行增值税进项抵扣的税额，且乙方无权因此再向甲方要求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方式二（适用增值税普通发票的情况）：

(1) 乙方收款前需向甲方开具相应、合法、等额、有效发票并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请款材料，且乙方提供的发票必须与税务机关的登记内容一致，否则甲方有权顺延或拒绝付款，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对此无异议。

(1) 如有不符合国家税务法律规范的或未提供相应、合法、等额、有效发票，或乙方未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请款材料的，甲方有权退回发票及请款材料并延迟付款，乙方应及时更换；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并需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5.3.4 如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内容和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修改直至达到约定要求后再支付相应的设计费。

6 甲方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权利

6.1.1 有权了解乙方工作完成情况，并可随时对乙方的设计服务成果提出质疑，要求给予解答；

6.1.2 有权对乙方设计服务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对重大问题拥有决定权；

6.1.3 如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关义务，则甲方有权相应顺延支付设计费时间；

6.1.4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无法正常推进，经双方协商并共同决定，甲方有权单方根据项目实施实际情况将部分设计工作交由第三方完成的要求。在此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要求将交由第三方完成设计的设计服务费从合同价款中扣除；

6.1.5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6.2 甲方义务

6.2.1 按约定的内容和期限向乙方提供开展设计服务工作所需的有关数据和资料，并

对其完整性、正确性负责；

6.2.2 按合同约定时间及金额支付设计服务费；

6.2.3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7 乙方权利、义务

7.1 乙方权利

7.1.1 在设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有权向甲方进行核对或提出书面报告；

7.1.2 在设计过程中，有到项目现场勘察的权利；

7.1.3 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其他必要协助；

7.1.4 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的金额及时间支付设计服务费；

7.1.5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7.2 乙方义务

7.2.1 按照国家及项目所在地地方政府颁发的规范、规定，依照本合同的各项条款及附件和《设计任务书》约定的要求开展设计服务工作；

7.2.2 按本合同约定委派能够胜任的人员完成设计服务工作；

7.2.3 按合同约定期限完成设计服务工作，按约定形式提交成果文件（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并对其准确性、有效性、科学性、合理性负责；

7.2.4 根据甲方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意见对成果文件进行必要的调整、补充；

7.2.5 为甲方选定的其他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提供协调与配合；

7.2.6 除法律另有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而向甲方交付的成果文件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披露给甲方以外的第三人或自用；

7.2.7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交的成果文件及其使用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或任何其他权利。否则，应承担由此所引起或与之有关的任何索赔、诉讼、罚款、要求、责任、损失、费用及开支（包括法律费用），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2.8 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过程中，乙方所获得或知悉的关于甲方的项目信息、

技术图纸、资料、经营信息、人力资源以及本合同所涉及的数据、资料、成果文件等所有未公开之信息均为甲方商业秘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前述商业秘密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或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转让、披露。乙方上述保密义务的期限，从乙方知悉该资料或信息之日起，直至公众可通过合法途径获得、知悉相关资料、信息之日止；

7.2.9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乙方不应从事可能与甲方利益有冲突的任何活动。

7.2.10 乙方负责原定设计范围内的必要修改设计，根据甲方设计变更管理文件进行变更设计及补充设计。

7.2.11 对乙方设计中因自身原因存在的所有缺陷或不足，甲方提出书面通知，乙方在收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应立即无偿进行修改。因乙方原因而导致返工等额外的工作和支出时，则由此所产生的设计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如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7.2.12 其他约定：

(1) 甲方对乙方的限额设计要求见“附件2”，且甲方有权随时对限额设计指标进行调整（双方及时沟通确认），乙方应严格依据限额指标进行设计工作。乙方不得超过此设计限额，如超过此限额，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限额设计要求进行调整向乙方索赔，并从乙方设计费中扣除。

(2) 乙方应自费办理设计单位相关责任险（年度/单项），并将有效保单副本提交甲方留存。保险时间应随服务时间的延长而顺延，并在出险后自行办理索赔。如果乙方不办理上述保险，则应对有关风险及后果自负其责。

(3) 项目设计方案报建阶段，乙方需配合方案设计单位，提供合理必要支持。

(4) 在乙方执行设计任务期间，甲方如有超出原定设计范围的修改、变更设计及补充设计，乙方将不另行收费，但设计成果经甲方确认后应甲方要求的修改除外。

8 合同生效、变更和终止

8.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8.2.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8.3.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因其自身原因要求乙方暂停设计服务的，应提前七日书面

通知乙方。

8.4. 合同履行期间, 甲方因其自身原因要求终止履行本合同的, 应提前十五日书面通知乙方, 并支付乙方在合同终止履行前已提供服务所对应的设计服务费。

9 违约责任

9.1 在乙方全面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前提下, 甲方逾期超过 30 天仍未向乙方支付到期款项的, 乙方有权暂停服务。

9.2 乙方逾期交付成果文件的, 每日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超过 7 个日历天的,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甲方另行聘请设计单位发生的费用中高出本合同的价差、项目建设进展因此遭受重大影响的损失等。

9.3 乙方提交的图纸质量如果不能符合国家标准和双方在设计过程中形成的书面设计要求的, 视为逾期完成工作, 因工期延误及重新出图导致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工期提交各阶段设计成果的,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 9.2 条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同时对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 甲方仍有权向乙方追偿。

9.4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也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分包给任何第三方。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的, 应按服务费的 20% 支付甲方违约金, 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9.5 乙方不得单方终止本合同, 乙方若在本合同签订后的任何一个阶段擅自解除本合同, 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该阶段设计费并支付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赔偿不足部分。

9.6 乙方因企业破产、撤销、账户被冻结等特殊情况无法履行合同的, 合同终止, 双方协商结算乙方已完成的设计服务工作的相关费用, 乙方并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7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附件所列项目及专业负责人, 否则, 应按本合同项下设计服务费总额的 10%/人/次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因特殊原因确需更换, 或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提出人员调换要求的, 新委派人员的从业资历及专业能力应不低于被调换人员, 并经甲方书面认可, 由此引起的相关费用, 由乙方承担。

9.8 乙方未能履行其参加相关会议、进行技术交底、施工配合, 或未能按照双方约定

的时间及时修改完善设计文件等其他义务和承诺的,经甲方提出后5个工作日内仍拒不改正或因乙方的该等违约行为已导致甲方项目进度迟延的,乙方应按该阶段服务费的10%支付甲方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9.9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程造价高于设计限额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乙方拒绝修改或无法补救的情况下,乙方应向甲方赔偿超出设计限额部分造价30%的违约金,超出设计限额超过原造价5%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9.10 因乙方服务成果遗漏或错误(如结构、水电违反国家规定)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发生的损失,包括甲方因此而赔偿承包商的损失。

9.1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出现重大工作失误、恶意损害甲方利益,或甲方认为乙方难以胜任工作,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提前1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并按合同总价款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合同解除后,甲方按乙方已完成的有效工作量(且该工作量须由甲乙双方共同认可)向乙方结算费用。因乙方的重大工作失误等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设计缺陷或多次设计变更导致工程返工、重做而发生的施工方索赔,乙方应当对此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9.12 无论因何种原因导致合同解除或终止,乙方均应在合同解除后10天内,将已经完成或尚未完成的所有工作成果、文件、资料以及甲方提供的全部资料、文件交还给甲方。任何情况下,乙方均不得以与甲方存在争议为由,留置上述资料、文件。

9.1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使用的所有产品、设备及任何智力成果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或其他任何权利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或因侵害第三方利益所产生纠纷(包括诉讼、索赔等)且指控成立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可由甲方在向乙方支付的进度款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补足。乙方应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以及造成的后果和费用,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9.14 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其因此所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违约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守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为解决纠纷而支出的各项诉讼费、差旅费、律师费、评估费、审计费等)。

9.15 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的,乙方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设计费用,并按照合同金额20%承担违约责任,

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在承担损失后向乙方予以追偿。

10 不可抗力

10.1 不可抗力是指甲乙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罢工、禁运、战争、自然灾害或其他超出协议双方控制的事件。

10.2 因不可抗力导致一方无法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前十五日书面通知其他方终止合同，并应于不可抗力事件终止后提交由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10.3 因不可抗力发生导致合同终止履行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在合同终止日前已提供设计服务的费用；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在合同终止日前已成的所有相关文件。

11 通知、送达

11.1 甲方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江东大道200号海南能源交易大厦502室；

指定联系人：富强； 邮箱：hnlqsjb@163.com；

联系电话：0898-36609029； 传真：/；

11.2 乙方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龙奥天街3号楼21层；

指定联系人：刘晓静； 邮箱：854907892@qq.com；

联系电话：18950332583； 传真：/；

11.3 本合同中载明的地址为双方约定的地址。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的任何通知，在有关一方的该地址面交时视为已送达；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任何通知，在寄出后2日视为已送达（非通知方原因导致的拒收、拒签、退件、第三方代收均视为送达）；发出的短信/传真/电子邮件，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并寄送后当日视为送达。

11.4 本合同项下司法文书的送达地址亦为该地址，该地址可以用于收取各类诉讼、仲裁等司法文书，按照该地址送达的，视为签收，受送达人拒收的，不影响送达效力。本合同任何一方可通知另一方变更其地址，变更生效时间为通知中指明的变更日期，如通知中没有指明变更日期或指明的日期早于通知送达日，则变更生效时间为通知送

达日。如一方变更地址未通知另一方的，原约定地址仍为有效送达地址。

11 反商业贿赂

12.1 甲乙双方共同承诺，为达成及/或履行本协议，其及其关联方的董事、管理人员、雇员、代理人或顾问不曾也不会违反任何相关的法律法规，向任何政府官员、本协议对方、任何相关第三方及其关联方的董事或其他任何有价物品、服务，或者从事任何其他贿赂行为。

12.2 甲乙双方确认，任何一方违反前述规定的行为都将给对方造成损害，并应当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作为补偿，违约金金额为本合同项下设计服务费总额的 30%。

12 争议解决

13.1 凡与本合同相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不成的，选择下列第 B 种方式解决：

A. 提请 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B. 向 项目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其他

14.1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当本合同与补充协议不一致时，应按补充协议的最新约定执行。本合同和本合同补充协议应视为双方之间的完整合同。

14.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签字页)

甲方 (签章)	 海南睿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签章)	 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单位	海南睿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单位	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长滨路支行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济南黄台支行
帐号	2650 3759 5062	帐号	3716 5100 3018 0100 14359
税务登记号	91460000MAA97LWKOB	税务登记号	91370112553708316C
时间	2023 年 8 月 21 日	时间	2023 年 8 月 21 日

三、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 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张宝民	性别	男	年龄	40 岁	
学历及专业	专科、工程造价		职称及专业	高级工程师、电气安装		
参加工作年限	20 年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6 年		
主要工作经历	2010 年 04 月 20 日至今一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 及内容	合同签订 日期	履约评价 情况	证明 文件 页码
济南超算产业 发展有限公司	超算科技城基 础设施泛光改 造提升设计	80	详见附件	2025. 5. 1 9	/	P44-6 3
/	/	/	/	/	/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身份证

姓名 张宝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7 月 23 日
住址 山东省济阳县太平镇刘家
桥村一区71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0125198607233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济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10.08-2036.10.08

2、职称证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张宝民

性 别：男

从事专业：电气安装

系列（专业）名称：建设工程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5年11月27日

评审委员会：济南市建设工程职务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0125198607233015

证书编号：鲁250100033201187

公布文号：济建发〔2025〕62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Y534RHNP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5年12月17日

3、业绩证明

成交通知书

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国友招标有限公司 组织的项目编号为：SDGYZB-CS-2025-008 的 超算科技城基础设施泛光改造提升设计 采用竞争性磋商的

方式进行招标，经磋商小组综合审查，确定你

单位为本项目成交单位，成交金额为：捌拾万元整（¥800000.00元） 贵公司接到本通知

后，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有关手续，与济南超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书面合同。

采购人：济南超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代理机构：山东国友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5 月 16 日

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超算科技城基础设施泛光改造提升设计

工程地点：济南市历城区

合同编号：/

证书等级：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采 购 人：济南超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 计 方：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

签定日期：2025 年 05 月 日



采购人（甲方）：济南超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方（乙方）：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合作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供双方遵照执行。

第一条 设计内容及设计阶段

一、设计内容

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建筑灯光亮化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相关技术服务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济南生物医药科技园（北区）项目、济南生物医药科技园（中区）项目、济南超算中心科技园项目（包含一期、二期东地块、西地块）、济南彩石超算中心 B3 地块、济南人工智能谷（中区）项目、济南人工智能谷（北区）项目（包含一期、二期）范围内各单体建筑立面灯光设计、顶部发光 Logo 的配电和计量设计、场地照明等基础设施泛光改造提升方案及施工图纸设计。（片区共分一期、二期、远期，方案设计一期、二期、远期一起实施；施工图设计仅包含一期、二期。远期方案设计费在报价清单中综合考虑，远期施工图设计义务以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为准，且若远期设计范围、技术要求或工作量超出原约定，双方应另行约定费用调整方式。）。

2、随不同阶段编制不同深度的、真实可靠的造价书。

3、负责全程指导、监督施工单位进行安装和调试，并对施工单位的最终验收进行签确，以达到成交单位提供的方案效果，

二、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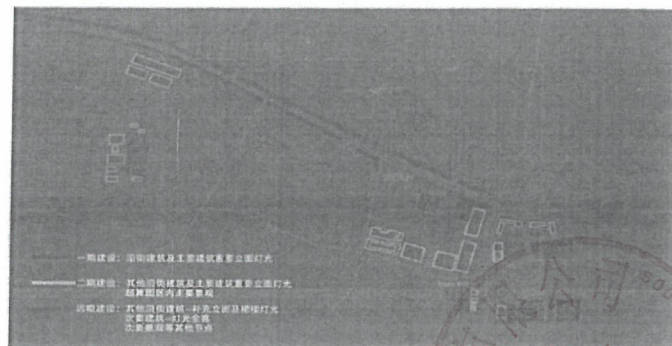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规定设计标准，并满足采购人服务要求。

设计审查以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为合格标准，审美性、创新性等非技术性要求不作为验收否决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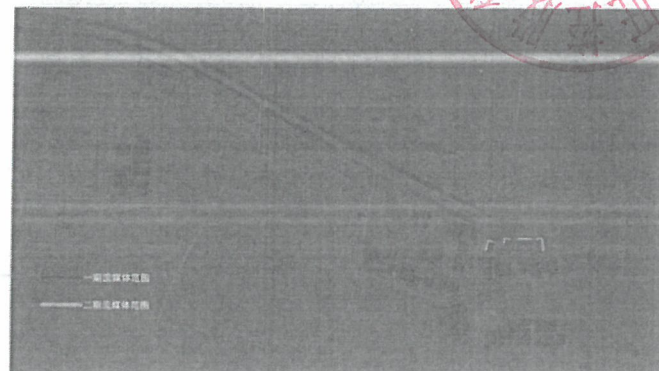
第二条 本设计合同主要工作内容

签订合同后出具项目包含设计、招标及工程施工的总体进度计划。要求提供施工图设计、招投标服务、现场实施效果监督指导服务、竣工服务等工作。主要工作内容：

基础设施泛光改造提升楼座期别划分示意范围详见下图：



基础设施泛光改造提升楼座流媒体示意范围详见下图：



一、设计成果要求

1、阶段一：概念设计阶段

- 1) 与我司确定本项目发展的初步工程范围、设计要求及指标;
- 2) 进行特殊勘查、调查或可行性技术分析的必要性;
- 3) 提供设计方案、系统草图及造价估算, 供我司审议, 并按此提供初步的用电需求、幕墙安装要求;
- 4) 澄清及解决有关部门对方案的提问以取得方案设计的批准;
- 5) 其他需要协助或跟进的事项;
- 6) 递交: 彩色方案文本成果 (文本为 A3 彩色图册 6 份)

2、阶段二：方案设计阶段

- 1) 根据概念设计方案, 结合已实施完成的建筑、装修、园林、机电等工程完成方案设计;
- 2) 提供各设备的技术参数及图片等;
- 3) 提供技术数据供我司进行初步的估算;
- 4) 编制方案设计图纸及说明
- 5) 其他需要协助或跟进的事项;
- 6) 递交: 彩色方案文本成果 (文本为 A3 彩色图册 6 份)

3、阶段三：施工图设计阶段

- 1) 根据批准的方案设计制定施工图;
- 2) 其他需要协助或跟进的事项;
- 3) 递交: 施工图 (蓝图份数 12 份, 包含 2 套精装蓝图, 10 套简装蓝图)

4、阶段四：竣工验收阶段

1) 参加泛光照明工程竣工验收。乙方参与验收以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为准。

2) 见证及核准所有验收试验测试，所以系统的验收必须符合设计规范、装置正常及操作正常。

3) 验收进行时，所有系统必须符合设计规范及装置正常和操作正常。协助甲方审核施工单位所呈交的验收报告，将操作性能结果与设计性能进行比较。

备注：以上内容除提供纸质文件外，还应提供与纸质文件完全对应的电子版文件（CAD、PDF、PPT 等格式，以方便使用为原则）。

二、设计服务和设计配合

1、设计配合

(1) 施工图完成后配合甲方完成施工图审查交底工作；

(2) 乙方应交圈审核与自身设计平行关联的第三方设计成果，以确认设计落地性，具备条件完全体现自身设计意图，设计文件编制深度应满足有关承包或分包单位的需要。

(3) 应对施工方提供其业务能力内的技术支持，包括规范、政府规定和习惯做法等方面；

(4) 对相关可行设计方案提供综合比选论证，并给予合理化建议；

(5) 参加与本合同工作内容相关之设计协调/沟通会议、技术专题会议、审核论证会议等；

(6) 对与本设计相关且甲方存有疑问的设备、材料的品牌、标准和实物及样品提供选择建议，以确保其符合其自身设计意图；

(7) 配合甲方项目公司的相关工作要求；

2、后期服务

(1) 乙方应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及技术交底；解决有关设计问题；每月不少于一次参加项目的设计巡场，对不符合设计要求之内容提供整改意见；

(2) 按甲方要求签发设计变更；参加工地协调会及其他专题会议，并根据甲方要求随时派专业设计人员赴现场解决设计问题；

(3) 审核重要和特殊施工技术方案；审核施工单位、产品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材料送审样品，并进行签认；

(4) 参加竣工及工程施工所需的相应验收。

本任务书中未尽事宜及甲方可能进行的设计调整要求等可在设计过程中由甲方和乙方商榷解决方案，最终由甲方书面确认文件为准。

三、招投标服务阶段

设计方出具效果图，并以效果图为标准验收后期施工的现场灯光效果，出具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参与相关单位的试灯效果评判确认、封样样品及产品确认，并在施工阶段通过对照试灯效果标准确认相关单位产品是否满足设计要求，对施工全过程进行严格把控，并参与招标文件等内容的编写、审核。招投标服务阶段，根据甲方在最终确认的照明施工图纸提供的成本预算，向甲方提供照明工程招标技术文件及相关的材料清单。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A、制作关于施工单位等的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和规格说明文件，参与议标工作，出席必须的招标准备会议。

B、审核投标方的投标文件。出席议标会议，制备和提供议标结果的书面报告。该报告将包括每一个竞标方的优点和缺点，并从

技术优点方面提供选标建议。所有投标书应进行下列详细分析：

- (1) 须符合设计意图要求；
- (2) 须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 (3) 工程的工序步骤及灯具安装工艺；

C、参加投标答疑会及编写投标分析报告书及推荐书。在投标过程中,如投标厂家针对标书有疑问或建议,中标人需编写对投标单位的书面技术澄清函,且相关技术澄清函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后方可发出。

第三条 价格和支付

一、本合同设计收费为大写：捌拾万元整（¥800000.00 元）。

商务报价

序号	项目名称	楼座名称	地上建面 (m2)	单价	小计	期别	备注
1	生物医药 北区	1#楼(1-17F)	23814.59	1.12	26672.34	一期	流媒体
2		2#楼裙房 (1-3F)	8256.13	0.67	5531.61	二期	
3		2#楼(4-13F)	17508.86	1.12	19609.92	一期	流媒体
4		3#楼裙房 (1-3F)	8493.43	0.67	5690.60	二期	
5		3#楼(4-17F)	24877.94	1.12	27863.29	一期	流媒体
6		4#楼(1-3F)	17767.51	0.67	11904.23	二期	
7		5#楼停车楼 (1-2F)	10356.79	0.67	6939.05	二期	
8		5#楼中式车 间(3-4F)	13240.16	0.67	8870.91	二期	
9	生物医药	1#(1-17F)	14419.51	0.67	9661.07	二期	

10	中区	2# (1-13F)	12357.08	0.67	8279.24	二期	
11		4# (1-3F)	13835.48	0.67	9269.77	二期	
12		6# (1F)	666.00	0.67	446.22	二期	
13		8# (1-6F)	29873.56	0.67	20015.29	二期	
14		11# (1-7F)	13623.19	0.67	9127.54	二期	
15		12# (1-12F)	20053.38	0.67	13435.76	二期	
16		13# (1-16F)	30210.02	0.67	20240.71	二期	
17		超算中心 8F	87333.06	0.67	58513.15	一期	
18	超算一期	1#商务办公楼 (1-3/5F)	17224.75	0.67	11540.58	一期	
19		2#商务办公楼 (1-3/5F)	17224.75	0.67	11540.58	一期	
20		3#商务办公楼 (1-2/5F)	19243.14	0.67	12892.90	二期	
21		4#商务办公楼 (1-2/5F)	19243.14	0.67	12892.90	二期	
22		1#商务办公楼 (1-22F)	37545.73	1.12	42051.22	一期	流媒体
23	超算二期 东地块	2#商务办公楼 (1-22F)	41659.62	1.12	46658.77	一期	流媒体
24		3#商务办公楼 (1-22F)	41691.00	1.12	46693.92	一期	流媒体
25		4#商务办公楼 (1-22F)	37799.68	1.12	42335.64	一期	流媒体
26		5#孵化办公楼 (1-4F)	18883.69	0.67	12652.07	二期	
27		6#孵化办公楼 (1-4F)	27244.12	0.67	18253.56	二期	
28	超算二期	1#商务公寓	15722.18	0.67	10533.86	二期	

	西地块	楼 (1-9F)					
29		2#商务公寓 楼 (1-10F)	5565.92	0.67	3729.17	二期	
30		3#商务公寓 楼 (1-10F)	5263.94	0.67	3526.84	二期	
31		4#商务公寓 楼 (1-9F)	18517.47	0.67	12406.70	二期	
32		5#商务公寓 楼 (1-4/5F)	25644.81	0.67	17182.02	二期	
33	超算 B3	1# (1-12F)	13779.73	0.67	9232.42	二期	
34		2# (1-12F)	13912.68	0.67	9321.50	二期	
35		3# (1-7F)	3820.71	0.67	2559.88	二期	
36		4# (1-7F)	3616.93	0.68	2459.51	二期	
37		5# (1-6F)	9542.54	0.68	6488.93	二期	
38		16# (1-5F)	2715.79	0.67	1819.58	二期	
39		20# (1-3F)	1704.62	0.679740	1158.69	二期	
40	人工智能 谷北区(二 期)	1# (1-17F)	31334.04	1.15	36034.15	二期	流媒体
41		2# (1-21F)	38096.93	1.13	43049.53	二期	流媒体
42		4# (1-18F)	37774.74	1.15	43440.95	二期	流媒体
43		5# (1-14F)	27259.41	1.14	31075.73	二期	流媒体
44	人工智能 谷北区(一 期)	8# (1-14F)	31325.28	0.67	20987.94	二期	
45	人工智能 谷中区	1# (1-15F)	37925.01	0.67	25409.76	二期	
46	合计		947969.04		800000.00		

二、付款方式

- 1、概念方案完成，取得委托方认可：支付至设计服务费的 20%。
- 2、设计方案完成，取得委托方认可，累计支付至设计服务费的 50%。
- 3、施工图出具并取得委托方认可，累计支付至设计服务费的 70%；
- 4、配合现场施工，提供现场技术支持，完成施工图交底、会审、设计变更等服务配合工作，累计支付至设计服务费的 85%；
- 5、项目施工并验收完成，并设计合同结算完成，累计支付至结算设计服务费的 100%。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 1、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以下资料：
 - (1) 前期设计文件等相关资料；
 - (2) 项目所在地的地形图、地质勘察资料；
 - (3) 项目规划条件、设计要求和使用的功能要求；
 - (4) 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
 - (5) 其他设计所需的基础资料。
- 2、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设计文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并提出书面意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认可。
- 3、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与乙方的联络和协调工作，及时解答乙方提出的问题，并协助乙方与相关单位进行沟通。

第五条 乙方应按照设计成果提供的工作时间表要求(见下表)如期完成设计工作

一、设计周期：自甲方完整提交第四条所列基础资料之日起算30日历天，具体以甲方通知单为准。若甲方分批次提交资料，设计周期自最后一批资料提交之日起算。因甲方原因导致资料延迟提交超过5个工作日的，设计周期相应顺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彩色方案文本成果	文本为 A3 彩色图册 6 份	按甲方要求	/
2	彩色方案文本成果	文本为 A3 彩色图册 6 份	按甲方要求	
3	施工图	蓝图份数 12 份，包含 2 套精装蓝图，10 套简装蓝图	按甲方要求	

注：

- 以上为设计各阶段均需提交的设计图纸和其他成果；
- 以上设计成果的份数要求均为经过甲方书面确认的正式归档文件份数，不包括过程提交甲方决策及审核的文件；
- 正式图纸的图幅按照标准图幅出具，以图面表达内容能够看清为基本原则，图纸比例、线型的选用按照《绘图规范》要求设置。

第六条 各方责任

一、甲、乙方责任：

1、甲、乙方按本合同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乙方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2、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在未签订合同前甲方已同意，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甲方要求的设计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涉及工作量增加 10% 以上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

3、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如果乙方能够做到，甲方应根据乙方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赶工费。

4、甲方应保护乙方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不得进行逆向工程、分解重组等行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应负法律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应按国家规定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采购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2、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满足国家规定设计标准，并满足采购人服务要求。

3、设计周期：30 日历天（可根据自身情况自报最快设计周期，但不得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设计周期；因不可抗力等非乙方因素，工期顺延）。工期顺延的具体情形包括但不限于：（1）甲方逾期提供基础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完整、有误；（2）甲方变更设计要求；（3）甲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设计费；（4）甲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对设计文件进行审查；（5）不可抗力因素；（6）其他非乙方原因导致的延误。乙方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工期顺延事由发生后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逾期未回复视为同意顺延。

4、乙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5、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图纸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交的设计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并提出书面意见，逾期未提出意见的视为认可。甲方提出修改意见后，乙方应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甲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复核。因甲方审查延误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乙方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甲方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6、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7、当施工现场遇到设计技术问题，确需乙方迅速赴现场解决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并确认问题属设计责任后 72 小时内响应。

8、乙方提交的所有成果文件，除署名权之外，其余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乙方可将设计成果用于自身业绩宣传，包括但不限于在官方网站、招投标文件、企业宣传册等载体中展示设计成果图样，但不得披露甲方商业秘密及未公开的技术参数。

9、乙方凭借专业的项目管理经验与技术监督能力，在施工阶段将建立完善的监督机制，通过定期巡检、专项检查、驻场监督等多种方式，对照试灯效果标准、封样样品及产品确认是否满足设计要求，对施工全过程进行严格把控，并参与招标文件等内容的编写、审核。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经甲方确认后，据实结

算设计费，并由甲方承担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以实际损失为准。

2、甲方应按本合同的中标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设计费。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每逾期 1 日需承担应付金额 3%违约金，逾期超过 45 天，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应付金额 30%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期间，乙方有权暂停履行次阶段义务且不视为违约。甲方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按照乙方实际工作量结算。

3、乙方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人员自身原因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乙方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最多为损失部分相应的设计费。

4、乙方因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期一天，乙方按应付未付设计费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未交付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无权要求甲方支付设计费，且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

5、乙方不配合甲方组织的设计审核，不能在甲方要求的时间

内对审核意见做出答复并进行重新设计、补充及修改的情况，除非乙方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乙方应从甲方要求提交文件之日

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减收该设计阶段设计费的千分之三作为违约金，因甲方未及时提供审核所需基础资料或未按约定组织审核会议导致的延误除外；逾期超过 10 天，或者乙方未修改落实的甲方审核意见超过甲方该设计阶段全部审核意见的 20% 时（以甲方审核意见条数计算），且该等意见实质性影响设计成果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自身原因欲单方解除或无法完成本合同约定内容，应提前三十天书面通知甲方，但因不可抗力或甲方过错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除外，甲方有权选择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或要求乙方承担已收取设计费金额 30% 的违约金。

第八条 其它

1、在工程施工阶段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及时解决现场技术问题；甲方若要求乙方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相关差旅、住宿及人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进行约定。

2、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甲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规定乙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乙方另收工本费。

3、本工程项目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定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乙方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甲方需要乙方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4、甲方委托乙方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乙方人员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外，其它费用由甲方支付。

5、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6、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本合同发生争议，各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向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起诉。

8、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9、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不得影响图纸报审；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1、本合同未尽事宜，各方可签订补充合同或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其它约定事项：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会议纪要、设计变更单等书面文

件，需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署页)

甲方：济南超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山东彩旺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地址：济南市历城区北园大街26号2E

邮编：250000

电话：0531-88611566

传真：0531-88611566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济南黄台支行

银行账号：371651003018010014359

项目团队人员配备情况表

服务团队构架及主要人员安排						
姓名	学历	岗位	职称	工作内容	联系方式	从事本专业年限
张宝民	专科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项目总负责人	0531-88611566	17 年
李永文	专科	方案设计人员	高级工程师	方案设计	0531-88611566	29 年
张士坤	专科	方案设计人员	无	方案设计	0531-88611566	28 年
李永明	专科	施工图设计人员	高级工程师	施工图设计	0531-88611566	29 年
孙悦	专科	施工图设计人员	无	施工图设计	0531-88611566	13 年
王文记	专科	设计人员	工程师	设计人员	0531-88611566	25 年
王海峰	专科	设计人员	工程师	设计人员	0531-88611566	13 年

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证书或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负责人	张宝民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鲁 2501000332 01187	电气安装
2	技术负责人	王海峰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鲁 2201036333 01168	电气安装
3	照明设计师	李永明	高级工程师	照明设计师 注册证书、 职称证书	二级、高级	鲁 2201036333 01167	电气安装
4	电气专业工程师	田美云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鲁 2201000332 02622	电气安装
5	电气专业工程师	李永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鲁 2401000332 00933	电气安装
6	建筑专业工程师	刘永建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鲁 2101000332 00569	建筑工程
7	造价师	靳立秀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一级、高级	建 [造]1111937 00021114、 鲁 2201000332 02621	电气安装
8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项目负责人

姓名 张宝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7 月 23 日

住址 山东省济阳县太平镇刘家桥村一区71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0125198607233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济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10.08-2036.10.08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张宝民

性别：男

从事专业：电气安装

系列（专业）名称：建设工程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5年11月27日

评审委员会：济南市建设工程职务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0125198607233015

证书编号：鲁250100033201187

公布文号：济建发〔2025〕62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Y534RHNP



2、技术负责人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王海峰

性 别：男

从事专业：电气安装

系列（专业）名称：建设工程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3年03月29日

评审委员会：济南市建设工程职务中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0682198806200819

证书编号：鲁220103633301168

公布文号：济建发〔2023〕15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0V788PS7



3、照明设计师

姓名 李永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7 月 21 日

住址 济南市济阳区太平街道办
事处李家坊村139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24301972072130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济南市公安局济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6.03.05-长期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李永明

性别：男

从事专业：电气安装

系列（专业）名称：建设工程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4年01月31日

评审委员会：济南市建设工程职务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243019720721301X

证书编号：鲁230100033202266

公布文号：济建发（2024）7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U964UPHI





照明设计师 注册证书

(文旅照明)

姓 名:

李永明

身份证号码: 37243019720721301X

注册级别:

中 级 (二级)



注册编号:

LDC-03844

有效期至: 2028 年 07 月 25 日

签发日期: 2023 年 07 月 25 日



4、电气专业工程师

姓名 田美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8 月 5 日

住址 济南市历城区祥泰城2号楼2单元2101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09831989080518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济南市公安局历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5.24-2040.05.24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田美云

性 别：男

从事专业：电气安装

系列（专业）名称：建设工程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3年04月01日

评审委员会：济南市建设工程职务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0983198908051810

证书编号：鲁220100033202622

公布文号：济建发〔2023〕15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84WC1YE8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3年05月15日

姓名 李永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4 月 5 日

住址 济南市济阳区太平街道办事处李家坊村140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01251974040530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济南市公安局济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3.11.07-长期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李永文

性 别：男

从事专业：电气安装

系列（专业）名称：建设工程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4年11月21日

评审委员会：济南市建设工程职务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012519740405301X

证书编号：鲁240100033200933

公布文号：济建发〔2024〕52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PTX02BV9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4年12月13日

5、建筑专业工程师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刘永建

性 别：男

从事专业：建筑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建设工程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2年01月15日

评审委员会：济南市建设工程职务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1323198809246315

证书编号：鲁210100033200569

公布文号：济建发〔2022〕13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496TN772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2年02月21日

6、造价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夏津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2.02.18-2042.02.18

姓名 靳立秀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10 月 9 日

住址 山东省夏津县渡口驿乡太平庄村269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1427198210095224

Background features: National emblem, Great Wall, and a red circular stamp with a star and the number 371427198210095224.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26日
2026年09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靳立秀

性 别: 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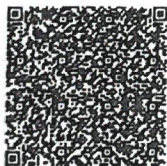
出 生 日 期: 1982年10月09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3700021114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21日-2027年08月20日

聘 用 单 位: 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靳立秀

靳立秀

2026年6月26日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7、社保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验真码: JNRS39ca1bd6b621f255
证明编号: 37019601260713R2A27128

单位编号	0010038174	单位名称	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时间		当前参保人数
失业保险	2010年11月-2026年06月		83
工伤保险	2010年11月-2026年06月		83
企业养老	2010年11月-2026年06月		

备注: 本证明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因单位经办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 由单位经办人承担。本信息为系统查询信息, 不作为待遇计发最终依据。



验真码: JNRS39ca1bd6b6220e3m
附: 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6年01 至 2026年06)

当前参保单位: 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	李永文	37012519740405301X	企业养老	202601-202606	
2	李永文	37012519740405301X	失业保险	202601-202606	
3	李永文	37012519740405301X	工伤保险	202601-202606	
4	张宝民	370125198607233015	企业养老	202601-202606	
5	张宝民	370125198607233015	失业保险	202601-202606	
6	张宝民	370125198607233015	工伤保险	202601-202606	
7	王海峰	370682198806200819	企业养老	202601-202606	
8	王海峰	370682198806200819	失业保险	202601-202606	
9	王海峰	370682198806200819	工伤保险	202601-202606	
10	田美云	370983198908051810	企业养老	202601-202606	
11	田美云	370983198908051810	失业保险	202601-202606	
12	田美云	370983198908051810	工伤保险	202601-202606	
13	刘永建	371323198809246315	企业养老	202601-202606	
14	刘永建	371323198809246315	失业保险	202601-202606	
15	刘永建	371323198809246315	工伤保险	202601-202606	

打印流水号: 37019601260713R2A27128 系统自助: 1050217

备注: 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 有单位经办人保管, 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 由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 供参考。



验证码: INRS39ca1bd6b6220e3m
 附: 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6年01 至 2026年06)
 当前参保单位: 彩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6	靳立秀	371427198210095224	企业养老	202601-202606	
17	靳立秀	371427198210095224	失业保险	202601-202606	
18	靳立秀	371427198210095224	工伤保险	202601-202606	
19	李永明	37243019720721301X	企业养老	202601-202606	
20	李永明	37243019720721301X	失业保险	202601-202606	
21	李永明	37243019720721301X	工伤保险	202601-202606	

打印流水号: 37019601260713R2A27128
 系统自助: 1050217

备注: 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 有单位经办人保管, 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 供参考。